

# 绵阳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绵社联函〔2023〕6号



## 绵阳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关于申报 2023 年度市级社会科学研究 规划项目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社科联，在绵高校社科联，在绵高校、各级党校科技（社科）处，市级社科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，市级有关部门（单位）：

为进一步繁荣发展我市哲学社会科学，组织社科界深入开展课题研究，充分发挥“思想库”和“智囊团”作用，现将做好 2023 年度市级社会科学研究规划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选题范围

坚持以重大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，基础理论研究和应用研究并重，突出应用性、对策性研究。基础理论研究要有学术积累，突出原创性和开拓性，着力推出引领学术创新的研究成果；应用

对策研究要立足绵阳、研究绵阳、服务绵阳，突出针对性、指导性和可操作性，着力推出有决策参考价值的研究成果。

今年的社科研究规划项目，重点围绕学习研究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；聚焦坚持创新引领，实施“五市战略”，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，全力打造成渝副中心的绵阳现代化建设的理论与实践问题，着力就建设成渝经济副中心、成渝科创副中心、成渝消费副中心、成渝金融副中心、成渝教育文化医疗副中心和西部陆海新通道重要枢纽，建设有全国影响力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科技创新先行区，统筹城乡区域协调发展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，加快民生社会事业发展，加快民主法治建设等方面的课题开展研究。

申请人亦可根据自身学术专长和研究基础，确定选题方向，拟定项目名称。

申报课题要充分反映本学科及相关研究领域的新进展，立足学科前沿，注重原创性和开拓性研究，避免低水平重复。

## 二、申报对象

1、本市行政区域内各级社科组织、人文社科研究机构、社科专家以及其他具有一定学术水平和研究能力、研究条件的单位和个人，均可参与市级社科研究规划年度项目的申报。

2、作为项目负责人最多申报一项课题，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其他项目的申报。作为课题组成员同年度最多参与两个项目的申报。

3、有在研项目尚未结项的课题负责人不得参与申报。有两项在研项目尚未结项的课题组成员不得参与申报。有一项在研项目尚未结项的课题组成员，最多参与一个项目的申报。已提交结题材料的可不受此款限制。

4、全日制在读学生不得作为课题主要负责人参与申报。

### **三、资助方式**

对于获得立项的市级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年度项目，市社科联将按照《绵阳市社会科学研究规划项目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给予一定的经费补助。

### **四、申报时限：**

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31 日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### **五、其他事项**

1、各级社科组织要深入贯彻落实中央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》、四川省八部门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实施意见》的要求，认真履行科研诚信管理责任，严把科研诚信关，确保申报质量。申报课题必须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，不得有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。凡在申报和评审中发现严重违规违纪行为的，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。凡存在弄虚作假、抄袭剽窃等行为的，一经发现查实，取消 3 年申报资格；如获立项即予撤项并通报批评。



2、各级社科组织要加强对年度项目申报工作的宣传、组织和指导。年度项目申报材料原则上由各社科组织汇总并认真审核后，统一向市社科联报送。市社科联原则上不接受个人直接申报。

3、项目申报需填报《绵阳市社会科学研究规划项目立项申报表》和《绵阳市社会科学研究规划项目立项申报汇总表》纸质材料各1份，并将可编辑的《立项申报表》和《立项申报汇总表》电子文档发送至邮箱：SKLMYLT@126.COM。

《立项申报表》和《立项申报汇总表》可在“绵阳社科在线”网站（<http://skl.my.gov.cn/>）“下载专区”栏下载。

4、未尽事宜按《绵阳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规划项目管理办法》执行。

5、联系电话：0816-2777159，0816-2224621（传真）。通讯地址：绵阳市涪城区长虹大道北段142号12楼。邮政编码：621000。

绵阳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3年3月14日

